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AL STAR (HOLDINGS) LIMITED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6)

(1)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及委任；

及

(2)繼續暫停買賣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張劍滔先生(「張先生」)希望專注於自身其他業務承擔，彼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生效。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出現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張先生於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艷芳女士(「李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生效。

李女士，42歲，在審計、投資及融資以及上市相關事務的經驗超過18年。李女士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任職北京中興正信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離職時擔任財務部負責人。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李女士效力深圳市華富洋供應鏈有限公司，擔任投資及融資部負責人。自二零一三年九月起，李女士一直效力深圳正威(集團)有限公司，現為董事長辦公室上市部總裁。李女士於二零二二年獲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頒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後盡悉、深知及確信，李女士(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並無及／或不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職務，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

李女士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由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該服務協議，李女士有權收取年度薪酬120,000港元，金額經董事會參照現行市場費率、其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和職責而釐定。李女士的薪酬將會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董事會未悉任何與上述委任一事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未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李女士加入董事會。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俐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俐女士；非執行董事李艷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冚阿儒先生及公佩鉞先生。